



市井 一碗人间烟火

□ 王国梁

汪曾祺说：“四方食事，不过一碗人间烟火。”这话说得太好了，人间烟火最可亲，人生情味是最真。

人间烟火究竟是一种什么样的味道？我觉得应该是普通的，平民的，世俗的，热闹的，繁荣的，有生活气息的，总之是具体真实的，可感可触的，是离我们最近的一种感觉。人间烟火不讲究所谓的“高大上”，有着最亲民的特质，最朴素的面貌。另外还有喧嚣的味道，太安静了便缺乏了人间烟火味。所以有人说菜市场是最具有人间烟火味的。而千家万户的厨房与菜市场有着直接的关系，从喧嚣的菜市场采购回来的新鲜食材，被人们精心炮制成一碗人间烟火——有一碗香喷喷的饭菜来慰藉肠胃，也慰藉心灵，人间值得！

家常味道最有烟火味，甚至能够救赎人的心灵。记得那年，哥哥遭遇了人生中重大的挫折，每天萎靡不振，一句话也不肯说。我看到他痛不欲生的眼神，不知该如何是好。母亲不说什么，冒着小雨去小菜园里割了几刀韭菜，再把攥起来的鸡蛋一只只打到碗里，然后招呼一家人包饺子。我剁馅，姐姐和面，母亲热热闹闹摆开场面，开始包饺子。父亲偷偷冲母亲嘀咕：“啥时候了，还有心思吃！”母亲说：“你别管，让你干啥就干啥，别多嘴！”

包饺子的场面很像过年，屋子里弥漫着香香的饺子馅的味道，特别有烟火气息。一会儿功夫，母亲把热气腾腾的饺子摆上餐桌，然后把筷子递给哥哥。哥哥二话不说，狼吞虎咽地吃起来。他一口一只饺子，把腮帮子都鼓圆了。我被他的吃相惊呆了，好像在拼命用这一只只饺子来消解他心中的伤痛——他已经好几天不吃东西了。哥哥一口气吃了三大碗饺子，终于开口说话了：“妈，好吃不过饺子，这饺子真好吃，今天真跟过年似的！”说完咧开大嘴笑了，母亲也跟着笑了。母亲笑着笑着，眼泪却出来了，她赶紧偷偷擦掉。听说过一句话，深夜的烈酒，不如清晨的一碗粥。一碗母亲包的饺子，胜过千言万语，所有的滋味全都在这一碗人间烟火中了。无论如何，人生还有饺子可吃，就是最值得活下去的理由。

一碗人间烟火，里面有最简单也最深奥的人生滋味。爱上这人间烟火，才能留住最温情的生活。有几年的时间，我东奔西走，不知此生该落脚何方。有一次我走了很远的路，终于又回到了家乡。下车后我饥肠辘辘，直奔小吃一条街而去。小吃摊各种香味不时飘过来，在鼻尖缭绕着，我恨不得尝遍所有熟悉的味道。豆浆油条，煎饼果子，小笼包子，炒饼炒面，板面拉面，驴肉火烧，炸鸡烤鸭……滋味各异的小吃，碗碗都是家乡的味道。我坐在小吃摊的长凳上，跟老乡一起吃饭。又听到熟悉的乡音，又吃到熟悉的味道，我忽然有种想流泪的冲动。喧闹的小吃摊，让我看到了生活本该有的样子。一碗人间烟火，足以让一颗躁动的心安稳下来。后来，我选择永远留在故乡——没有什么比故乡的味道更有吸引力的了。

一碗人间烟火，里面藏着生活的种种味道，有踏实和充实，有幸福和安慰，有希望和憧憬，还有温情和诗意。人生在世，夫复何求？一碗人间烟火，足以慰平生。

旧事

现在居住在洱源县炼铁山乡的一家老小衣食无忧，可以说是过上了“两不愁，三保障”的日子。但在39年前，12岁的我曾向当地长邑信用社贷款去买粮。

1982年冬季的一天，我村的生产队长急匆匆地跑来通知我家，说是大队部（现在的村委会）特批给我家返销粮（每斤价格只是市价的三分之一）大麦70斤，要尽快到附近长邑粮管所购买，否则会过期作废，总的价格是14元。但那时父亲已患了重病而卧床不起，家里因病致贫，四壁皆空，已进入了缺粮闹饥荒的时期，根本无能力去购买那70斤特批的返销粮。母亲正在为无钱买粮而发愁时，在旁的队长却安慰道：“可以向信用社贷点款嘛！”

当晚，急性子的祖母不顾年老体弱，拄着拐棍，连夜带着正读小学五年级，刚好遇上学校放寒假，在家跟母亲一起照顾重

贷款买粮

□ 杨世明

病父亲和幼小弟妹的我，深一脚，浅一脚地摸到生产队老文书家要了一个贷款证明。第二天早上祖母又让我到大队部给证明盖个公章，但冒着严寒，跑了四五公里赶到大队部时，管公章的大队文书已回家了，又跑了五六公里赶到他家时，家人说他已到乡上办事去了，不知何时才能回来。我稚嫩的脚这样连续跑了两三天，才终于要到了证明上盖的公章。急忙赶到信用社贷款时，又被要求写一份贷款申请书。当时接待我的是信用社张主任，同村又是邻居的他对我说：“你快要小学毕业了，你可自己写一个。”于是，我就按他的要求和指点来写。那时我还是未成年人，他还说，申请人只能写你母亲的名字。

到了冬天的阳光洒满信用社小院时，我才顺利地出出纳的手中领到一沓都是一元币的那14元贷款，这时没上过

学而不会算也不会写的母亲也赶过来，我怀揣着浸满汗渍的那沓贷款跟母亲一起向粮管所奔去……

这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去贷款买粮。

十几岁的我历经此事后，让我深深地体验到贫病交加的生活是多么的艰难，要想改变命运，脱离贫困，唯有在学习路上勤奋再勤奋，刻苦再刻苦。那时许多同学因家庭极度贫困而一个跟着一个辍学回家了，我却一边啃着难以下咽的大麦粑粑，一边啃着泛着墨香的书本，咬着牙根在学校坚持下来。经十余年的奋斗拼搏，终于走了工作岗位。当领到第一笔工资时，我才把12岁时为全家购买返销粮的那笔14元的贷款，连本带利一次还清了。在这里，我得感谢贫困生活的折磨和信用社的支持和理解。

万物

春分前后，田间活跃了起来，在冬日里沉睡了一个季节的田野被犁铧唤醒，干涸的土壤与珊珊来迟的水相遇，坚硬的土壤活了起来，于是每个夜晚，每片稻田都拥有了自己的月光。此时的田野是明亮的，春水的温柔让它被冬风摧残过的肌肤渐渐光滑柔软。农民扛着锄头牵着老牛，奔忙于田野间，让经冬的土壤有了肥力。在冬日长久的干涸中，在人来人往的踩踏中田埂疏松、倒塌，此刻它需要的是重塑，让它承担起保护田，积蓄水的责任。这些事情需花去半个多月时间。所有的忙碌都为稻谷的到来做着准备。

稻谷最初的面目是一颗颗饱满的谷粒，它承载的是一个家庭一年的希望。稻谷的成长短暂而漫长。首先是与水的相遇，谷种需要经过浸泡，让谷粒喷芽，当谷粒出现细小如白线、看似弱不禁风的嫩芽时，将会被撒入育秧苗的田中。那是一种特殊且讲究的田，是家家户户都需要掌握的精细技艺。育秧田需临近水源，向阳，肥沃，土壤细腻。谷粒就在这湿润、肥沃的秧田中生长。这个阶段被称为育秧期。育秧苗是一个重要且辛苦的时期，每天早晚都要观察秧苗的成长情况，得找准时机，等到秧苗微绿的时候，选择一个恰当的时间就要把覆盖在秧苗上面的塑料薄膜揭去，如果揭的不及时就会导致嫩秧苗被阳光灼伤，

稻谷的一生

□ 郭梅

影响秧苗的品质。揭去薄膜后的秧苗，白日里沐浴阳光进行光合作用，在春风的轻抚下成长，夜晚月光星光如约而至，蟋蟀鸣奏着夜曲，在这样多姿多彩的日子里，农民忙碌，秧苗安逸，彼此都期待着插秧时刻的到来。

立夏前后，秧苗已经成长为秧，进入人生的另外一个阶段。每到这个时期，田埂上穿梭的都是用扁担挑秧的人，他们把拔好洗干净的秧苗挑到泡好的田边，然后把秧苗抛在田的各个角落，方便栽秧时拿取。拔秧苗和栽秧是最辛苦的，需要在烈日下一直地弯腰重复同一个插秧的动作，双腿双脚都在泥土里。这些生长着的，散发着绿色光芒的，为田野增添生机的植物是农民用汗水和辛勤抚育着成长的。

此时的田野是明亮与嫩绿掺半，而再过一个月，秧苗就会快速拔节，抽出幼穗，扬花。这段时期的田野是满足而安然的，雨会不定时的拜访，为稻谷提供所需的水分，田野里野草、野花在雨水的滋润下热烈地绽放生命，蝴蝶、蜻蜓、蜜蜂在禾苗间穿梭，在稻花间小憩。

在扬花后的稻谷会迅速灌浆，灌浆后的稻谷会慢慢的谦卑，会终日弯腰凝视脚下的水土，会承担起它该有的成熟与稳重。此后稻穗着色的重任开始由太阳接手。在阳光的照射和微风轻抚之下谷穗渐渐的饱满，由最初的绿色变为浅紫色，

家乡的人把这个颜色称为“杨梅色”。

田野里的稻谷晒着日光浴，在火热的空气里酝酿着，一些性急的会最先穿上金色的袍子，在众多的绿色中变得很夺目，不过这样的出彩会让那些吸惯了绿色稻穗的麻雀趋之若鹜。这些小东西清晨时分会以极快的速度冲向稻田，用尖尖的嘴快速吮吸稻谷里面的浆液，一群麻雀的战斗力不容忽视，被它们侵略过的稻谷是与金黄色的收获无缘的，所以农民为了有个好收成几乎是使用各种办法去驱赶麻雀：扎稻草人、放鞭炮……农民在辛苦耕耘和守卫着自己的口粮，麻雀为了裹腹和后代的繁衍，彼此都在努力着，这场紧张的田野战役将持续到稻谷黄遍整个田野的时候。

九月中旬，田野里渐渐出现收割稻谷的身影。人们握着磨得雪亮的镰刀，稻谷带着金色的身影弯腰送上它的一生，等待被收割的命运。失去谷粒后的稻谷便成为稻草。牛是最懂得稻草的，在冬日里的无数个夜晚它将在牛的胃里被反刍。收割了稻谷的田野是稻草的天下。稻草如同一座座高塔一般站立在田野里，阳光围着它们打转，把稻草一生照耀得明亮、清香。

想来这些事情，夜晚的月亮、蛙鸣和蟋蟀是知道的。童年在这样的稻田里和充满谷香的稻草间度过了许多欢乐且难忘的时光。

闲话

寂静的晚上能听见风扇悬在屋顶吱吱地转的声音，不聒噪也不悦耳，三百六十度分享自己的风，掀起每个人的床脚紧闭的青帐。白天是听不到的，白天的耳朵用来听笑声，说话声，小声的叹息。晚上风声带你走进梦里。

梦里有笑容，欢乐，酸楚，还有醒来时眼角分明挂着泪却被忘记的痛苦的故事，但那是一些琐事。

昨天的下午忽然下起雷阵雨，雨水迅速堆积浸湿鞋子，但天空越到后来反而愈加明亮起来，像一场宣泄，过后迎来洁净和光明，任何东西任何事总是这样，拨开云雾看到最真的光，而且变得愈加美好。双手拂过正受着雨水洗礼的树木和它的叶子，清凉的水从指尖一直灌到臂弯，在那里浅浅的堆积，蒸发，带走皮肤上的燥热代谢。

风向远方奔去

□ 盖小盖

一天赶往火车站的路上，剥开的绿箭上面有一句话“你就是我的未来”，那是六点钟的早晨，迎面走来一个少年，黑色的发带，黑色的背包，白色上衣，黑色裤子，你转过身看了他三百六十度，那是个陌生人，第一次见也是最后一次见。我们奔往不同的地方，但未来是一个陌生人，未来从不被预先知道或者熟悉。

鼓膜边循环播放的《卡农》钢琴曲，无论你在何处，它将你带回十七岁的夏天，那个夏天你坐在别人的烟蒂和气味之中反复地听着，声响消失，只留下湿润的回忆。回忆会占领躯体，支配它的存在方式。

一个人走一段经常与人同行的路，在铁的围墙旁边看见拥簇的蔷薇，细小而精致，攀延而上，已经高过头顶，伸出

手去触碰它带刺的茎，触及一丝柔软，那感觉拨动心中暖意，一人独行，变成无比惬意之事。

夜半时分坐在自己的一小片空间里，大家已经入睡，窗帘没有拉上，一片坦然。外面有昏黄的像霾的气体，环抱所有林立的建筑物，刺眼的闪动的红色的灯，城市可以休眠，它们依旧亮着，迎接夜晚自遥远海上送来的风声，和远远地看到家却回不来的人。

夏天是混迹于闷热气体与炙热阳光的结合体，温暖的夏夜做了许多琐碎的梦，梦里醒不来，只是外面轻微而规律的风声总会穿透记忆的铠甲，最终，终于一无所知。风携着回忆奔向远方，许多人驻足，许多人留恋，但新的发生是一种必然，如果是这样，请让它悄悄带走，你埋在心底偶然的无望。